

致各位家长

令和8年度 就学援助指南

在杉并区，对因经济原因而上学困难的学生家长，会对学校必要的费用提供一部分援助。去年接受过就学援助的人也需要申请。

能接受就学援助的人

为居住在杉并区，与在国公立小学・中学上学的儿童、学生同住的家长，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

(1)令和7年1月~12月全体家庭总收入(*)合计低于认定基准的家庭。

※“总收入金额”并不是年收入。

只有工资收入的人

用“源泉征收票（扣缴票）”确认总收入时从「令和7年分源泉征收票」（令和7年扣缴票）的「工资所得扣除后的金额」栏中记载的金额中扣除10万日元后的金额

※源泉徴収票で総所得金額を確認する場合

令和7年分 給与所得の源泉徴収票

| 支払を受ける者 住所又は居所 | 種別 | 支払金額 | | | 源泉控除額の合計額 | | | 源泉徴収額 | | | | | | |
|-------------------|----|------|---|---|-----------|---|---|-------|---|---|--|--|--|--|
| | | 円 | 千 | 円 | 円 | 千 | 円 | 円 | 千 | 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资所得扣除后金额」中扣除10万日元后的金额

事业收入

从收入金额中减去必要经费等所得的金额(令和7年一年)

★认定标准金额只是一个大致的标准。根据家庭结构和家庭成员的年龄等金额不同。

如果不知道是否符合的话，建议用「希望」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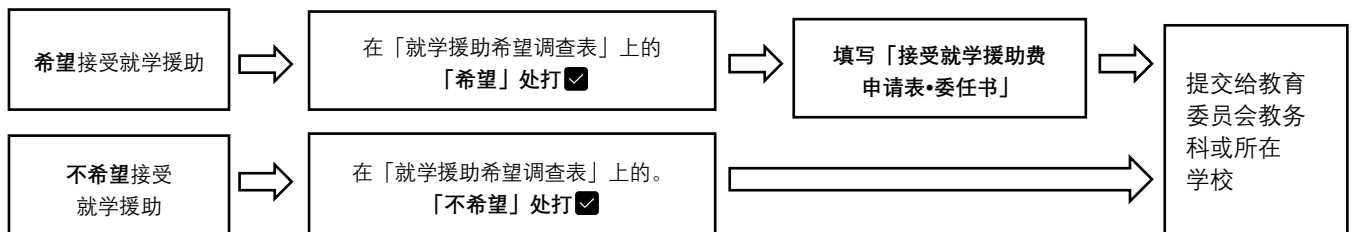
| 家庭成员数 家庭成员 | 2人 (父亲或母亲・小学4年级) | 3人 (父亲・母亲・小学4年级) | 4人 (父亲・母亲・中学2年级・小学4年级) | 5人 (父亲・母亲・中学2年级・小学4年级・4岁) |
|---------------|---------------------|---------------------|---------------------------|------------------------------|
| 认定标准金额（基准） | 约332万日元 | 约370万日元 | 约435万日元 | 约459万日元 |
| 【参考】給与収入額 | 约483万日元 | 约530万日元 | 约611万日元 | 约641万日元 |

(2)现在享受生活保障(根据生活保护法的教育扶助)的家庭

(3)令和7年4月1日以后停止或取消生活保障的家庭

(4)因灾害、失业等原因导致收入显著减少，明显难以承担学费等费用的家庭，（请在《就学援助费申请书及委托书》的“4.特殊情况等”栏中填写其相关情况。）

就学援助的申请手续



※随时可以申请。但是，支付是从申请月份开始(例:5月申请→5月开始支付)。

※提交申请书后，家庭状况等申请内容发生变更时，请联系学务课。

就学援助的认定结果

关于领取认定与否，将在7月以后通过邮寄的方式通知家长。

就学援助的认定结果也会通知所在的学校。

认定结果属于个人信息，会妥善管理，除就学援助相关业务外不会使用。

确认收入状况

如果无法确认令和7年1月~12月的家庭全体成员的总收入金额，审查将被保留。

| | |
|--------------------------------|---|
| (1) 同一家庭(生计相同)的家庭中没有完成申报手续的人 | 请在5月中旬之前完成征税申报。 没有收入的人也需要申报。 |
| (2) 令和8年1月2日以后，迁入杉并区 | 教育委员会确认申请书后，对符合者进行个别通知。 请提交“令和7年度课税证明书(或非课税证明书)” (*有所得金额，所得扣除明细等记载的东西)。 |
| (3) 居民登记在杉并区外 父亲或母亲(例:单身赴任) | ※课税证明书(或非课税证明书)是在令和8年1月1日住民登记的地方政府，住民税额确定的6月以后可发行。 发行日期和收取方法请咨询各地方政府。那个时候请确认是否有收入金额，所得税减免明细等的记载。 |

就学援助的支付方法

对成为就学援助的领取对象的人，将就学援助费用汇入申请书上填写的账户。账户请尽量与学校缴纳金的扣款账户相同。

※如因账户信息有误，导致无法汇款，因需要时间更正账户信息，汇款将可能延迟约一个月。

另外，有学校缴纳金长期滞纳等特别情况时，校长或教育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要将钱汇入所在学校的校长账户。

就学援助的支付内容

①学习用品费②学校活动费③体育实际技能用具费(仅限中学生/柔道，剑道用具)④学校生活管理指导表制作费⑤入学准备金*⑥移动教室费⑦修学旅行费⑧毕业纪念册费⑨医疗费(享受生活保障的学生，可申请接受校病治疗的情况成为对象。)⑩伙食费(如果伙食费是免费的，则不提供)。

*⑤关于入学准备金

· 支付给4月认定的小学1年级及中学1年级学生。入学前已领取的，不予发放。

· 令和9年3月给认定为小学6年级学生的初中入学准备金。12月以后会邮寄通知援助对象的家长。

*对领取生活保障者，由福利事务所支付①~⑤，⑩。

关于就学奖励费

在特别支援班级就学的儿童·学生的家长，或残疾程度为学校教育法施行令第22条之3(*)对在正常班级就学的学生的家长，有支付一部分经费的就学奖励费制度。学校会在6月左右向特别支援班级的学生发放申请书。其他有意向的人请联系学务课。

成为就学援助的领取对象的情况下，就学援助和就学奖励费两者共同的支付费用的项目从就学援助中支付。

*学校教育法施行令第22条之3·符合特别支援学校标准的残疾程度

视力障碍者，听力障碍者，智力障碍者，肢体障碍者或体弱多病者的残疾程度有规定，详情请向负责人确认。)

关于多种语言的对应

就学援助指南及申请表填写时需要注意的事项有:英语、尼泊尔语、汉语、韩语、及越南语版本。有意向的人请向学校咨询。

另外，从杉并区官方网站“就学援助制度”(右)二维码中也可以确认。



The Notice regarding the School Expense Subsidy (Shugaku Enjo) and the notes for filling out the application are available in English, Nepali, Chinese, Korean, and Vietnamese. Please inquire to the School Affairs Section if you wish.

You may also check on the Suginami City Official Website, “School Subsidy System.” (the 2D barcode on the right)

【咨询处】杉并区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教科就学奖励负责人 (区政府东楼6楼4号窗口)
〒166-8570 杉并区阿佐谷南 1-15-1 电话: 03-5307-0761 (直通电话)

【学童俱乐部费用】

参加学童俱乐部的儿童，成为接受就学援助的对象时，有使用费减额及零食补助制度。需要另外事先申请，详细请咨询各学童俱乐部。